

2019 年度
国家医疗保障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国家医疗保障局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8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五部分 附件.....	35

第一部分

国家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草案、政策、规划和标准，制定部门规章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组织制定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定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

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国际交流合作。

（九）完成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国家医疗保障局内设机构7个，分别为：

1. 办公室
2. 规划财务和法规司
3. 待遇保障司
4. 医药服务管理司
5. 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司
6. 基金监管司
7. 机关党委（人事司）

纳入国家医疗保障局2019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

1. 国家医疗保障局本级
2. 国家医疗保障局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
3. 国家医疗保障局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指导中心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国家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8,529.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27,924.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41.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2	38,529.19	本年支出合计	51	28,066.7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5,320.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5,782.62
	25			54	
	26			55	
	27			56	
	28			57	
总计	29	43,849.32	总计	58	43,849.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国家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529.19	38,529.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239.19	38,239.1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8,239.19	38,239.19					
2101501	行政运行	1,671.22	1,671.22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66.17	6,066.17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8,332.00	8,332.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617.00	4,617.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548.00	2,548.00					
2101550	事业运行	4.80	4.8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000.00	15,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0.00	29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0.00	29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00	17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00	9.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9.00	10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国家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066.70	1,028.67	27,038.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24.92	886.89	27,038.0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924.92	886.89	27,038.04			
2101501	行政运行	886.89	886.89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78.50		5,178.5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692.49		2,692.49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3,259.01		3,259.01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950.90		950.9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957.14		14,957.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78	141.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78	141.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66	79.66				
2210202	提租补贴	6.01	6.01				
2210203	购房补贴	56.11	5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国家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529.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27,924.92	27,924.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41.78	141.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38,529.19	本年支出合计	49	28,066.70	28,066.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5,320.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5,782.62	15,782.6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320.13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43,849.32	总计	54	43,849.32	43,849.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国家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066.70	1,028.67	27,038.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24.92	886.89	27,038.0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924.92	886.89	27,038.04
2101501	行政运行	886.89	886.89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78.50		5,178.5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692.49		2,692.49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3,259.01		3,259.01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950.90		950.9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957.14		14,957.1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78	141.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78	141.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66	79.66	
2210202	提租补贴	6.01	6.01	
2210203	购房补贴	56.11	5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国家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3.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8.97	30201	办公费	34.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27.58	30202	印刷费	0.2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7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59	30207	邮电费	2.5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0.7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2.1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1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9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13.62	公用经费合计					115.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国家医疗保障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1.01	300.00	31.01		31.01	20.00	173.24	171.53				1.7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国家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国家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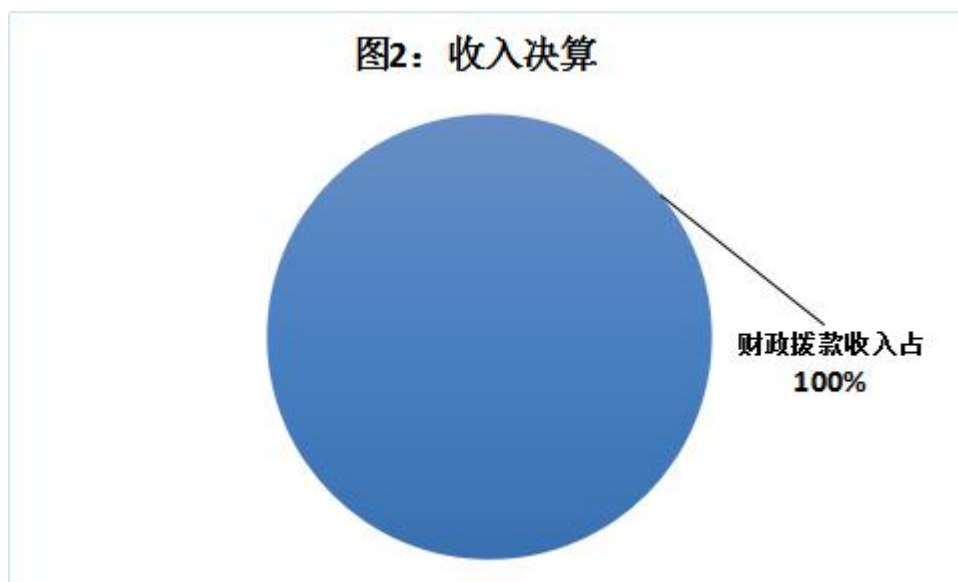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3,849.32 万元，是财政拨款收入。与 2018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6,847.57 万元，增长 526.3%，主要是 2018 年医保局刚组建，2019 年各项业务相继开展，相应各项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快速增加。同时，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建设工程新开展，相应增加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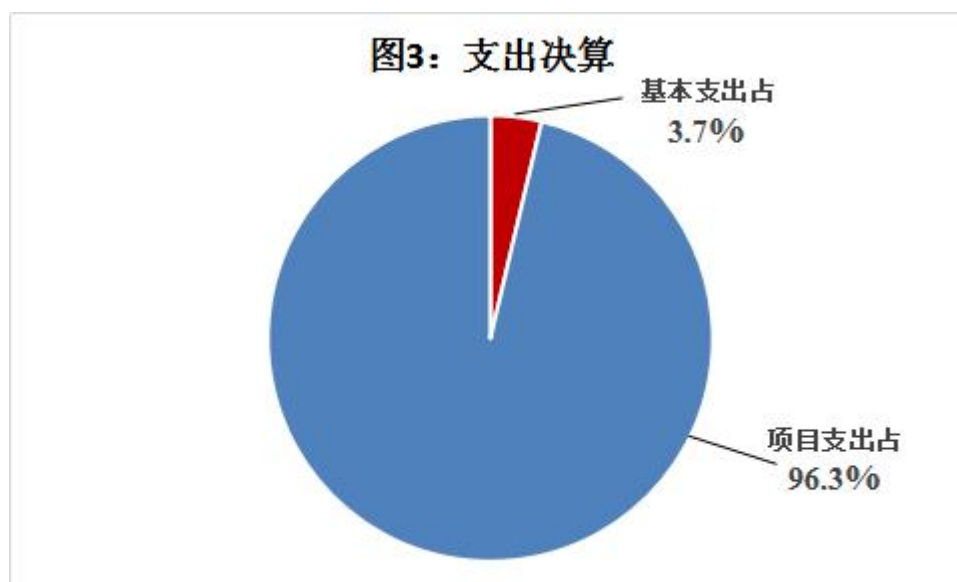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8,529.19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8,06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8.67 万元，占 3.7%；项目支出 27,038.04 万元，占 96.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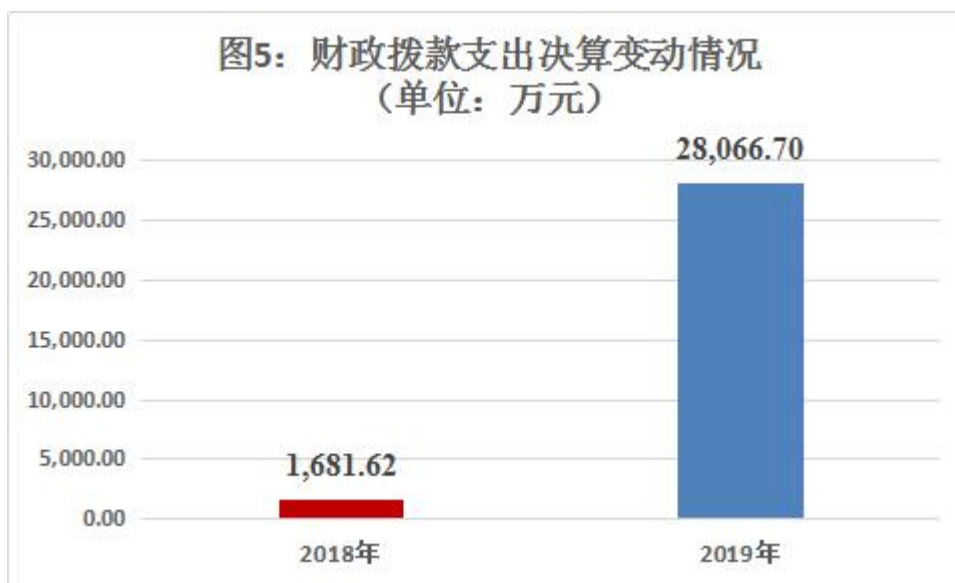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3,849.32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6,847.57 万元,增长 526.3%,主要是 2018 年医保局刚组建,2019 年各项业务相继开展,相应各项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快速增加。同时,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建设工程新开展,相应增加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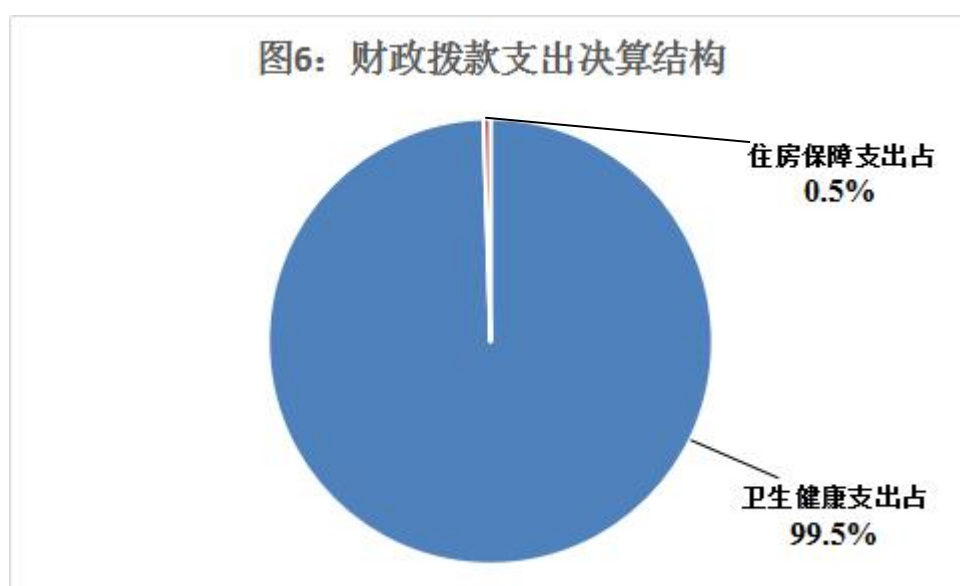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06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4.0%。与 2018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6,385.08 万元，增长 1569.0%，主要是 2018 年医保局刚组建，2019 年各项业务相继开展，相应各项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快速增加。同时，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建设工程新开展，相应增加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066.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类）支出 27,924.92 万元，占 99.5%；住房保障（类）支出 141.78 万元，占 0.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9,605.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其中：

1.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938.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6.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医保局日常运行管理。

2.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06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7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执行中工作计划调整，相关经费暂未支出。

3.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8,3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2.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公用房为临时性用房，机房建设等项目实施必备条件暂不具备。

4.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4,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9.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执行中工作计划调整，相关经费暂未支出。

5.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5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执行中工作计划调整，相关经费暂未支出。

6.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直属事业单位成立时间较晚，人员陆续到位。

7.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中追加预算为 15,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57.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陆续到位。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陆续到位。

1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陆续到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28.6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13.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115.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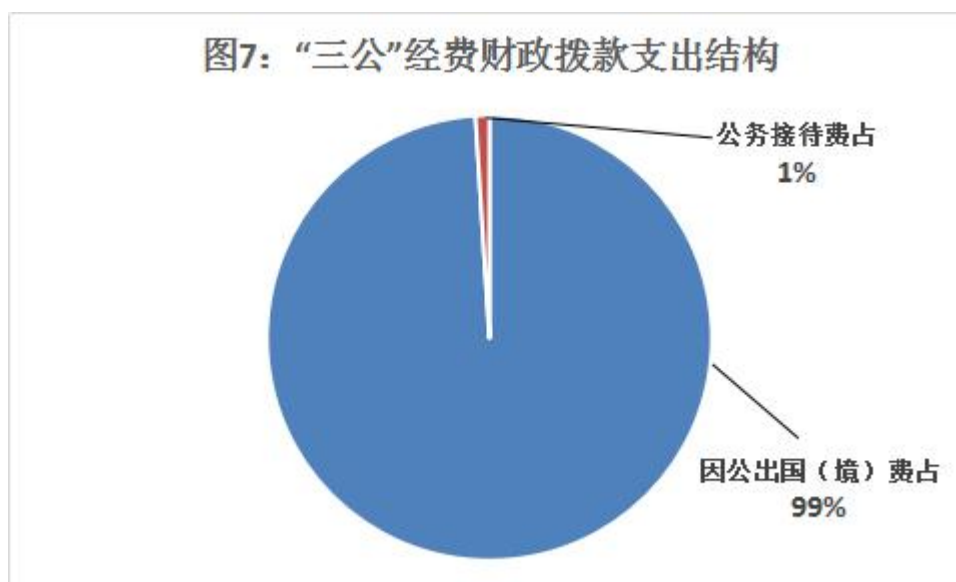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51.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国际形势和双边关系影响，减少了部分外事交流项目；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171.53 万元，占 99.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71 万元，占 1.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2%。2019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16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38 人次。因公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

参加国际会议: 分别为赴菲律宾参加 WHO 西太平洋地区医药价格谈判专题研讨会,赴印度参加促进全民健康覆盖下卫生筹资政策第四次年度研讨会。

医疗保障领域国际调研: 分别为赴韩国、加拿大开展医疗保障高层互访交流,赴丹麦开展医疗保障交流,赴德国、瑞士开展基本医疗保障立法调研,赴澳大利亚开展医疗服务支付机制研究,赴英国开展药品采购制度调研,赴荷兰开展长期护理保险政策研究,赴日本开展医疗服务与药品定价交流,赴英国开展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经验交流。

能力建设培训团: 分别为赴韩国首尔参加医疗保险培训,赴美国参加医疗保障培训,赴德国参加社会保险制度及征管业务培训,赴古巴参加古巴共产党基层组织和意识形态建设研究培训,赴英国参加退役军人就业培训。

参加社保谈判: 赴印度参加中印社保协定第一轮谈判。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31.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机构改革新组建部门后勤管理保障相关工作安排，相应经费额度划转至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2019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公务接待批次 1 个，其中外事接待批次 1 个，接待韩国健康保险主管部门访华团来访；另购买外事礼品，用于全年因公出访及接待外宾的礼节性赠与。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5.0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71.44万元，降低8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机构改革新组建部门后勤管理保障相关工作安排，部分公用经费划转至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162.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736.3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425.89万元，无工程类采购。授予中小型企业合同金额5,211.9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9.9%。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根据机构改革新组建部门后勤管理保障相关工作安排，国家医疗保障局公务用车等由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保障。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17 个，共涉及资金 36,4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我局组织对“全国医疗保障监控和诚信体系建设”等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其中“全国医疗保障监控和诚信体系建设”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18 万元。该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高效，预算执行率 98.9%，为决策提供了较为有力的支撑，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评价结果较好。

（二）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全国医疗保障监控和诚信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是 91.9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绩效评价结果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反映医疗保障管理方面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医疗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支出。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和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5%，不得高于12%。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规定，自1998年停止实物分房后，对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的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目前，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

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

七、“三公”经费：纳入国家医疗保障局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主要指国家医疗保障局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全国医疗保障监控和诚信体系建设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医保局对2019年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并组织局内各单位开展了二级项目支出自评工作。在各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立足于国家医疗保障局和各级医保管理部门的职能定位，基于全国统一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大体系，综合运行大数据等现代思维和信息技术，建设全国医保智能化监管系统，形成国家局为中心，覆盖国家局、省、市医保部门和医疗服务机构的全方位、在线化、一体化、联动式的医疗保障监管新格局，助力医保反欺诈，确保医保基金安全性和效益性，促进全民医保普惠、公平及可持续。

（二）项目目标。通过项目的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综合监管平台、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利用大数据，开展智能监控，进行数据分析；制定并推动布置统一的指标体系，实现数据标准化；基于国家跨省异地就医结算平台，建立国家数据标准，推进数据集中、数据挖掘与数据分析利用；基于全国数据标准，建立和完善全国统

一的智能监控系统，开发并不断完善药品、耗材、诊疗等知识标准，建立并不断完善全国统一的审核规则体系；支持各地实现数据省级集中，实现省级层面智能监控，并不断提升智能监控能力。重点建设10个标准化省级监控中心，形成可推广、可复制模式。重点建设30个标准化地市级智能监控中心，形成可推广可复制模式。

（三）主要内容及预算支出情况。一是文件制定和实施。制定并落实监管相关政策文件，制定监管条例，制定并指导地方落实监管经办规程，制定并执行监管工作实施细则、时间表、路线图以及地方执行情况的考核指标；制定和推广应用统一的数据标准、知识标准、规则标准；制定和落实其他文件，根据工作需要印发和实施相关文件。二是组织实施智能监管和诚信评价体系建设工作，并指导地方贯彻落实。工作部署：向31个省份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就基金监管相关政策和要求进行动员部署；明确任务、明确责任、明确时限、明确要求，要求省里制定贯彻执行的具体办法和实施细则。工作经验交流：及时总结地方经验做法，进行推广，发挥典型引路的作用。工作调度和督办：对地方进行调研、抽查，对进展较慢的地方进行调度。试点和测试：反复试点、测试、对接等工作。工作总结：分阶段总结经验和教训，不断改进工作，完善政策和方案，达到预期工作目标。三是重点难点问题研究。日常调研机制，及时发现监管政策、管理服务实施过程等方面出现的重点难点问题；建立专题研究机制，针

对重点难点问题，立即开展专项研究。通过调研、专家论证会、第三方评价和研究，委托地方经办机构或借调地方工作人员开展专项研究工作。

该项目 2019 年度申请财政资金预算金额 1,318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1,318 万元，使用当年预算资金 1,303.6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9%。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范围和目的。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19 年“全国医疗保障监控和诚信体系建设”项目，从项目立项依据、目标、组织实施、预算需求、指标设置、执行效果等方面入手，对项目的实施情况和实施效果进行全面的分析和评价。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项目的执行进度、完成情况和绩效指标值设置进行全面了解，更好的分析原因，提高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总分为 100 分，包括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和满意度 4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22 个三级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主要评价预算执行进度和完成情况。**产出指标（42.5 分）**，主要评价成本控制、年度目标完成情况、数量和质量完成率和完成的及时率等情况。**效益指标（37.5 分）**，主要评价医疗保障监督管理机制的可持续影响和项目的社会效益。**满意度指标（10 分）**，主要评价项目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三）评价方法及实施。本次绩效评价是对项目完成结

果进行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组织开展。通过项目单位自评、第三方机构复评，综合得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并汇总形成绩效报告。

（四）评价结论。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1.9分，评价等级为：“优”。评价认为，该项目较好的完成两个方面：**一是**深入开展专项治理、探索推进飞行检查、加强宣传和曝光违法违规案例、畅通举报投诉渠道。**二是**积极推动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加快推进基金监管法制建设、完善监管体系建设、加强长效机制建设技术支持、健全完善举报奖励制度。

二、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率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9.9分。该项目全年执行率为98.9%，预算资金分配规范合理，项目资金足额、使用有效且项目完成度高。

（二）产出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 42.5 分，评价得分 38 分。该项目较好的完成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整体产出较好；项目数量和质量指标按要求和工作进行压减；成本消耗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个别实际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存在差异，主要是与医保局整体信息系统建设相关，监控系统建设正分阶段逐步开展。

（三）效益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37.5分，评价得分34分。该项目实施效益较为显著，医疗保障中欺诈、骗保、过度诊疗等行为明显减少，基金支出增幅为近年来最低；防范

各项医疗保障基金的跑、冒、滴、漏，打击欺诈骗保收回基金115亿元，显著提升了政府公信力；进一步提高医疗保障监督管理机制的可持续影响性。

（四）满意度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该项目群众满意度评价较高。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项目组织管理的健全性有待提升，制度建设及执行的有效性有待改进，需要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及使用。

五、相关建议

一是继续开展监控系统建设改造，按工作计划推进，合理安排项目实施时间，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实现。进一步提升项目实施质量，优化绩效目标，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升预算执行率。

二是科学合理制定项目实施内容，逐步组织项目实施。继续按照中央和财政部等经费使用相关要求，认真做好项目经费预算管理和使用工作，切实提高项目经费使用效益。

全国医疗保障监控和诚信体系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国医疗保障监控和诚信体系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国家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国家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18.00	1318.00	1303.69	10.0	98.9%	9.9	
	其中：财政拨款	1318.00	1318.00	1303.69	--	98.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局本级基本实现医疗保障监控系统开发、运行、联网工作。 2. 督促各省按照局里制定标准推进省、市两级监控系统的应用和本地化开发。 3. 督促各省两定机构加快接入统一的监控系统。 4. 建立诚信体系评价指标，对异常数据进行分析。 5. 督促各省按照局统一制定的数据标准体系，完成本地数据规范，做好数据实时上传准备工作。 6. 督促各省强化内控制度建设，特别是核心岗位设置。 7. 督促各省加强基金收付管理，保障基金安全。				1. 局本级基本实现医疗保障监控系统开发、运行、联网工作。 2. 督促各省按照标准推进省、市两级监控系统的应用和本地化开发。 3. 督促各省两定机构加快接入统一的监控系统。 4. 建立诚信体系评价指标，对异常数据进行分析。 5. 督促各省按照局统一制定的数据标准体系，完成本地数据规范，做好数据实时上传准备工作。 6. 督促各省强化内控制度建设，特别是核心岗位设置。 7. 督促各省加强基金收付管理，保障基金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总成本	不超过预算批复金额	不超过预算批复金额	10.0	10.0	
		数量指标	三级定点医疗机构上传数据的挖掘、分析	20%	31%	2.5	2.5	
		数量指标	参加相关培训的人数	≥200 人次	≥200 人次	2.5	2.5	
		数量指标	参加项目工作的专家人数	500 人次	500 人次	2.5	2.5	
		数量指标	召开各类工作会议的次数	22 次	10 次	2.5	1.0	按要求压减至 10 次。
		数量指标	定点医疗机构的医生、药师、护士纳入诚信体系	10%以上	10%以上	2.5	2.5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附件

		数量指标	对各项医疗保障领域的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督查	≥3 次	1 次	2.5	1.5	按要求严控总量频次。
		数量指标	省级监控系统建设改造	30%	30%	0.5	0.3	按工作计划推进，监控系统建设正分阶段逐步开展。
		数量指标	组织相关培训的次数	4 次	2 次	2.5	1.3	根据工作实际，压减为 2 次。
		数量指标	进行调研的省份个数（每年）	32 个	32 个	2.5	2.5	
		时效指标	开发国家统一监控系统，运行可靠、稳定	2019 年	2019 年初步启动	0.5	0.2	按工作计划推进，监控系统建设正分阶段逐步开展。
		时效指标	标准化建设初步启动	2019 年	2019 年完成 15 项编码业务	0.5	0.2	按工作计划推进，标准化建设正分阶段逐步开展。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9%	99%	5.0	5.0	
		质量指标	整个医疗保障监管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经办能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0	5.0	
		质量指标	诚信体系建设	指标完整、可靠	指标完整、可靠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医疗保障监督管理机制	机制有效	机制有效	7.5	4.0	建立了举报奖励机制、飞行检查机制等，需要进一步提升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保障事业可持续发展的安全保障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保障欺诈、骗保、过度诊疗等行为	明显减少	明显减少	10.0	10.0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附件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各项医疗保障基金的跑、冒、滴、漏，进一步提升政府的公信力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护满意度	≥90%	≥90%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90%	4.0	4.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人员满意度	≥90%	≥90%	3.0	3.0	
总分					100	91.9	